

证券代码：301419 证券简称：阿莱德 公告编号：2023-009

上海阿莱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及修订《公司章程》

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阿莱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2月1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登记的议案》，上述议案尚需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注册资本及公司类型变更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于2022年11月3日核发“证监许可[2022]2648号”《关于同意上海阿莱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申请。根据上述批复，公司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500万股，新增股份于2023年2月9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本次发行股票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7,500万股增加至10,000万股，注册资本由7,500万元增加至10,000万元。公司类型由“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公司）”，具体以工商变更登记为准。

二、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进行修改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及公司章程备案,并将《上海阿莱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名称变更为《上海阿莱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具体办理相关事宜并签署相关文件,授权的有效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次章程备案办理完毕之日止。本次变更具体内容最终以工商部门核准登记为准。

《上海阿莱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序号	修订前	修订后
1	第一条 公司于【】年【】月【】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核准,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万股,于【】年【】月【】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上市。	第一条 公司于2022年11月3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核准,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500万股,于2023年2月9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上市。
2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0万元。
3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股,全部为普通股,每股面值一元。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10,000万股,全部为普通股,每股面值一元。

本公司章程修订事项,尚需提交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会议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除上述修订的条款外,《上海阿莱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中其他条款保持不变。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详见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上海阿莱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上内容最终以工商部门核准登记为准。

三、备查文件

1. 上海阿莱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 《上海阿莱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特此公告。

上海阿莱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2月16日